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核查意见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孚能科技”或“公司”）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公司2022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海内外业务发展需要，结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和2022年度发展计划，公司拟为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孚能镇江”）、Farasis Energy Europe GmbH（以下简称“FEE”）、孚能科技（芜湖）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孚能芜湖”）3家全资子公司申请信贷业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为其提供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抵押担保）。

公司具体预计担保额度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方	币别	提供担保额度
1	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人民币	300,000.00
2	Farasis Energy Europe GmbH	欧元	5,000.00
3	孚能科技（芜湖）新能源有限公司	人民币	300,000.00

实际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等内容，由公司与贷款银行等金融机构在以上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在上述预计担保额度内，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对各子公司分配使用额度。上述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事项的签署有效期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及

其授权人员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审核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不再上报董事会审议，不再对单一银行另行提供董事会相关决议。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8年8月10日

2、注册地址：镇江市新区大港横山路以东、银河路以北

3、法定代表人：王瑀

4、注册资本：人民币 263,500 万元

5、主要业务：动力及储能电池材料、电池、电池模组、电池系统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回收、销售、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上述经营范围中化工产品除外）；自有房屋租赁；电子设备、机械设备及电池相关设备的租赁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7、近两年的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资产总额	1,405,326.65	707,354.80
负债总额	1,216,901.78	511,180.72
其中：长期借款	146,619.47	74,334.19
流动负债总额	1,028,228.64	396,425.67
净资产	188,424.87	196,174.08
营业收入	145,189.23	50,307.91
利润总额	-79,942.34	-10,238.91
净利润	-69,833.60	-6,516.43

孚能镇江依法存续，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非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二）Farasis Energy Europe GmbH

- 1、成立日期：2019 年 1 月 24 日
- 2、注册地址：Benzstraße 2, 72636 Frickenhausen
- 3、注册资本：25,000 欧元
- 4、主要业务：主要为公司德国的研发、生产基地
- 5、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 6、近两年的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资产总额	13,651.83	4,254.25
负债总额	4,267.27	1,934.22
其中：长期借款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4,199.28	1,934.22
净资产	9,384.56	2,320.03
营业收入	20,970.72	3,853.91
利润总额	5,947.87	-3,827.97
净利润	5,383.04	-3,827.97

FEE 依法存续，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非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孚能科技（芜湖）新能源有限公司

- 1、成立日期：2021 年 9 月 17 日
- 2、注册地址：安徽省芜湖市三山经济开发区保定街道春洲路与莲花路交叉口 50 米
- 3、法定代表人：王志刚

4、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5、主要业务：电池制造；电池销售；蓄电池租赁；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软件销售；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石墨烯材料销售；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销售；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进出口代理；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气设备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发电技术服务；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7、孚能芜湖 2021 年尚未开展经营业务，因此无财务数据。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上述计划担保总额仅为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担保金额、担保类型、担保期限、担保方式等尚需银行或相关金融机构审核同意，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公司为对外担保余额（在保余额）为 253,915.5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7.38%。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形，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本次 2022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及子公司发展战略，业务经营需要而作出的，有助于缓解公司资金压力。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备偿债能力，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公司海内外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公司 2022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额度，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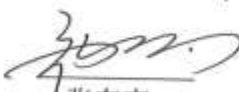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符合中国证监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基于上述情况，保荐机构对孚能科技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沈晓舟 张东亮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13 日

